**营口市政府采购项目**

**采购需求**

**项目名称：大石桥市民政局物业管理服务（1）**

**项目编号：DSQZC2020-033**

**编制单位：大石桥市民政局**

# 采购需求详细信息

采购人应对服务提出详细的内容、标准及相关要求。

本部分一般应包含但不限于如下主要内容：

**项目需求**

大石桥市民政福利机构服务人员委托第三方管理需求：

大石桥市民政福利机构服务人员（所属4个区域性中心敬老院和1个儿童福利院），根据我局实际情况，具体需求如下：

一、岗位及人数需求

1、服务人员岗位：120人（根据工作需要，人员可能发生增加或减少）；

二、管理内容：

1、负责服务人员教育管理

2、负责服务人员档案及人事关系

3、负责服务人员劳动合同的签订与续签用人合同

4、负责服务人员的劳动保险缴纳及工资发放

三、委托管理费用

根据用人单位需求人数，由民政负责支付相关人员的工资、保险费及管理公司管理佣金。

四、结算方式

每月10日为工资发放日。每月5日前，根据民政局服务工作人员上岗情况，向管理单位送达上月服务工作人员出勤表，管理公司根据出勤表、服务人员工资标准和应缴纳的各类保险费开具发票。民政局根据管理公司提供的发票，进行转账支付后，管理公司应及时向服务工作人员发放工资和缴纳各类保险费。

五、服务工作人员的管理

1、服务人员的招聘由第三方管理机构负责，根据需求人员的岗位，进行招聘。

2、服务人员的管理，原则上由福利机构内部进行管理，但管理公司负有监管责任。

3、对不服从管理，或者无法胜任本职工作的，福利机构有权责成管理公司进行辞退，相关手续由管理公司负责。

。